

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学生专项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位同学：

目前，全国新冠肺炎疫情多点散发、局部爆发，防控形势严峻。为帮助受疫情影响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正常学习(实习)、生活，学校决定启动疫情防控期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专项资助工作。现将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

原则上应为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因受疫情影响造成基本生活难以得到保障。

二、资助标准

经学校审批同意，按 1000 元/生的标准，一次性发放。如有特殊情况，由学校另行研究确定资助标准。

三、工作流程

1.学生申请。确有需要并有意愿申请资助的学生填写《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困难补助申请表》（附件1），并将材料及时提交给辅导员（班主任）老师。

2.学院审核。各二级学院结合学生本人及家庭的实际情况仔细调查核实，由二级学院签署意见后，将《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困难补助申请表》**盖公章 PDF 版**、《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困难补助汇总表》（附件2）**EXCEL 电子版**材料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3.学校审核。学生资助中心汇总并复核学生申请信息，确定

拟资助的学生名单和资助额度，报请学校审批通过后，由财务处将补助款通过学生本人绑定银行卡发放。

四、工作要求

1.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积极主动摸排，实时动态掌握因疫情导致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情况。及时告知学生相关应急资助政策，做好符合条件学生的申请服务工作。

2. 请各二级学院在4月18日前按本通知要求将材料报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人：郁则青；联系电话：66137（短号）；电子邮箱：yzq@jssc.edu.cn。

3. 各二级学院要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资助育人工作，教育和引导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积极主动配合学校和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工作，鼓励学生安心学习、健康生活。及时发掘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的励志故事、感人故事，及时上报有关典型经验、做法；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感恩、励志和诚信教育，培养受助学生爱国、爱校情怀。

“疫”路同行，众志成城！同学们，学校始终与大家风雨同舟，同心前行！

- 附件：1. 《新冠肺炎防控期间学生专项资助申请表》
2. 《新冠肺炎防控期间学生专项资助申请汇总表》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4月15日

附件 1: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资助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照片
院系/班级				学号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遵守校纪校规情况	受处分记录（若无须填“无”）：							
入学后曾获奖、助学金情况								
申请原因 （必要时附证明材料）	申请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辅导员/班主任意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 审核意见	建议补助_____元 单位公章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学生资助 管理中心 审核意见	同意补助_____元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学校审批								

附件 2: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资助申请汇总表**

序号	学院	班级	姓名	学号	身份证号码	籍贯	申请原因（30 字符以内）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